

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更换的披露公告

(临时信息披露〔2024〕-ZD-2号)

按照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2号)的相关规定,现将相关事项披露如下:

根据2024年6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,公司免去张弛公司总经理等职务,由公司副总经理陈德礼担任公司临时负责人,代行总经理职务,临时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。

目前,公司日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平稳有序开展,以上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影响。

本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临时负责人报告程序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6月17日